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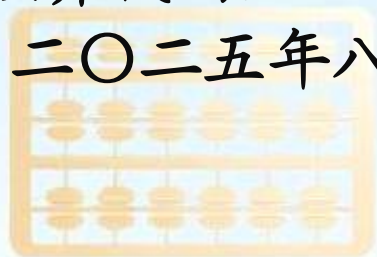
附件 1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代码: 316001

二〇二五年八月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1）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宣传和舆情研究。（2）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照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管理办法和特殊人员安置管理办法。（3）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贯彻落实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公平就业，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全县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加强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办法，指导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编制全县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贯彻落实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

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6）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7）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负责人事考试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相关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相关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制定吸引留学人员来魏（回国）工作或定居管理办法。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8）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宏观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合理控制财政供养人员增长，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9）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审核备案、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表彰奖励办法（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组织指导县直各部门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并组织落实相关待遇政策。（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

工资收入分配方案。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11）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2）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国际交流与合作。（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7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1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77.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77.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77.42	总计	62	3977.4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77.42	3977.42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3	职业教育	100	1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3816.84	3816.84					
20801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1059.52	1059.52					
2080101	行政运行	912.13	912.1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0.11	20.1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 察	5	5					
2080107	社会保障业务 管理事务	12.22	12.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10.05	11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18.51	11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付	97.16	97.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5	21.35					
20807	就业补助	2549.96	2596.9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20.29	520.2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9.66	2029.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8	6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58	6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77.42	1091.22	2886.2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3	职业教育	100		1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84	1030.64	2786.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59.52	912.13	147.38			
2080101	行政运行	912.13	912.1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		20.1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		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2.22		12.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5		11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51	11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6	97.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缴费支出	21.35	21.35				
20807	就业补助	2549.96		2549.9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20.29		520.2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9.66		2029.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8	6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58	6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7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0	1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16.84	381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58	60.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77.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77.42	3977.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77.42	总计	64	3977.42	397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77.42	1091.22	2886.2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3	职业教育	100		1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84	1030.64	2786.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59.52	912.13	147.38
2080101	行政运行	912.13	912.13	
2080102	一般行政事务	20.11		20.1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		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2.22		12.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5		11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51	11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6	97.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5	21.35	
20807	就业补助	2549.96		2549.9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20.29		520.2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9.66		2029.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6		88.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8	6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58	60.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5.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1.56	30201	办公费	6.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45	30202	印刷费	34.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5.2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16	30206	电费	1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5	30207	邮电费	6.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5.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6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49.6	公用经费合计					14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人社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977.42，支出总计 3977.42。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14378.78 万元，支出减少 14378.78，下降 78.33%，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977.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77.4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97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1.22 万元，占 27.44%；项目支出 2886.2 万元，占 72.5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77.42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4378.78 万元，降低 78.33%，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本年支出 3977.42 万元，减少 14378.78 万元，降低 78.33%，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

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77.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65.78 万元，降低 78.31%，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本年支出 3977.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78.78 万元，降低 78.33%，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7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6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本年支出 397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6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99%，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99%，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

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77.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100 万元，占 2.51%，主要用于公共就业实训基地项目支出；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84 万元，占 95.96%，主要用于城乡居民上级基础养老金补贴、就业补助资金等方面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支出 60.58 万元，占 1.52%，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保险缴纳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未发生此类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未发生此类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1.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4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41.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福利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此项业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此项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车辆；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车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招待任务；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招待任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62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6.9 万元，减少 4.6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977.42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7个，涉及资金3977.4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冀财社【2023】21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23年人员类项目”“帮困解困资金”“冀财社【2023】205号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见习补贴”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7.51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2024年代办员补贴的发放，顺利完成2024年度对全县387人下岗失业人员的春节慰问，同时保障了全县公岗见习岗位的各项社保补贴及岗位补贴的及时发放。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冀财社【2023】21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及帮困解困资金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冀财社【2023】21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3】21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全县代办员补贴的按时发放，保障全县每个行政村都有专人负责城乡居民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保障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提升。

（2）冀财社【2023】205 号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见习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3】205 号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见习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520.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全县 340 名公岗见习的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促进了就业维护了全县的稳定。

（3）帮困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帮困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8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对全县下岗失业人员的春节慰问,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确保资金、慰问品发放到位,维护了全县稳定。

(4) 2023 年人员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3 年人员类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4.4178 万元,执行数为 104.4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对单位全体职工绩效工资、交通补贴、考核奖、一次性生活补贴的发放,保障职工享受补贴的权利,减轻职工经济压力,提高了工作的积极性。

(5) 综合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综合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及时支付大楼维修费,保障人社局大楼日常维修维护、水费电费、网络费等方面支出,维护了人社大楼正常运转。

(6) 魏县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异地人防和城市配套设施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魏县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异地人防和城市配套设施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8.86 万元,执行数为 8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实训基地异

地人防费，做好公共实训基地前期准备工作，保障实训基地顺利开工。

（7）社保基金监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保基金监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基金安全的宣传，为基金审计提供资金支持，维护基金安全。

（8）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及时支付 5 万元档案管理工作经费，整理至少 1000 份人事档案，保障全县人事代理档案分类整理，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9）劳动仲裁机构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动仲裁机构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市劳动仲裁机构试点建设，实现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标准化、信息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服务质量提升。

（10）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经费保障全县劳动监察工作，提高劳动监察水平，维护全县安定。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